

## 最終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 概要

#### 最終發售價

- 最終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46.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則根據每股發售股份最終發售價46.0港元，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459.9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照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節所載目的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估計開支後，我們將就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及配發的1,919,800股額外股份收取約84.8百萬港元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額外所得款項將根據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節所載的所得款項用途進行分配。

#### 已接獲申請及認購意向

##### 香港公開發售

-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認購不足。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白表eIPO服務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合共接獲1,412份有效申請，認購合共575,5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總數1,280,000股的約0.45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認購不足，已採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且704,500股發售股份已由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分配予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75,5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約4.5%，已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分配予1,412名獲接納申請人，其中1,051名申請人已獲配發一手發售股份。

## 國際發售

-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國際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11,519,000股國際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9倍。國際發售項下國際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2,223,5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約95.5%。
- 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1,919,800股發售股份，且國際發售項下共有111名承配人。合共90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國際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人數的約81.1%。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10,800股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國際發售股份（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約0.09%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0.08%。合共72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國際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的約64.9%。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7,200股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國際發售股份（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約0.06%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0.06%。

### 遵守上市規則的配售指引

#### **獲授配售指引第5(2)段及上市規則第10.04條項下同意的承配人**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向我們授出上市規則附錄六（「**配售指引**」）第5(2)段的同意以及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0.04條的規定，允許本公司向本公告「遵守上市規則的配售指引－獲授配售指引第5(2)段及上市規則第10.04條項下同意的承配人」一節所載的承配人分配國際發售中的國際發售股份。

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i)概無於香港公開發售由公眾股東認購及於國際發售由承配人認購的發售股份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彼等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ii)概無已於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股東及已於國際發售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慣常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彼等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就對以彼等名義登記或彼等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而發出的指示；(iii)概無根據全球發售由或通過獨家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賬簿管理人或包銷商配售的發售股份已配售予身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或任何關連客戶(如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通過代名人)；及(iv)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彼等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作為一方)與已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認購人或承配人(作為另一方)之間並無任何附屬協議或安排。國際發售符合配售指引。

## 公眾持股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合共61,280,199股股份將由公眾人士持有，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47.62%(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確認，(i)緊隨全球發售後，概無承配人將個別地持有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以上；(ii)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ii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人士將持有的股份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iv)於上市時將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及(v)於上市時三大公眾股東不會持有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的規定。

##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獨家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即2023年4月20日（星期四））止隨時行使，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的最終發售價發行最多合共1,919,800股額外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不超過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超額分配1,919,800股股份，該超額分配將使用根據Good Taste Limited與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訂立的借股協議所借入的股份結算。該等借入股份可通過（其中包括）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使用以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於二級市場購買的股份或綜合使用上述方式進行結算。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網站[www.dpcdash.com](http://www.dpcdash.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將分別發佈公告。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禁售承諾

本公司、其控股股東及本公司若干現有股東受本公告「禁售承諾」一節所載若干禁售承諾所規限。

##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編號（如有提供）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公佈：

- 不遲於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分別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dpcdash.com](http://www.dpcdash.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的公告查閱；
- 於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2023年4月2日（星期日）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可以「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在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iporesults.com.hk](http://www.iporesults.com.hk)（或<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英文）；<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中文））查閱；及
- 於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至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內的營業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查詢。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本公告「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編號／實益擁有人識別碼（如有關申請由代名人作為代理為其他人士的利益而作出），而本公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

務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向香港結算提供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所載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並非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僅提供實益姓名而非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因下文所述的個人私隱問題而不予披露。通過彼等經紀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兩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乃予以編纂，且並未於本公告中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就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每名申請人而言：

- 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1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而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可於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於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或本公司通知的任何其他地點或日期親身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倘適用）。

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蓋有公司印章的有關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申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必須出示香港證券登記處可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如未有於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倘適用），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將於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100,000股以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倘適用）將於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倘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則任何退回股款將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存入該銀行賬戶。倘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則任何退回股款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就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每名申請人而言：

- 就分配香港公開發售股份而言，香港結算代理人將不會被視為申請人，而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每名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有關指示的每名受益人將被視為申請人。
- 倘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並於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存入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申請人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 申請人應於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以本公告「分配結果」所述方式查詢由本公司刊發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倘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為經紀或託管商，則載入有關實益擁有人的資料）的申請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或其他身份識別號碼（倘為公司申請人，則刊登香港商業登記號碼），並於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向香港結算匯報任何誤差。
- 倘申請人指示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其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申請人亦可向該經紀或託管商查詢其獲分配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應收的退回股款（如有）金額。

- 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亦可於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詢其獲配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應收的退回股款（如有）金額。緊隨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存入申請人的股份戶口及將退回股款存入其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亦將向其發出一份活動結單，列出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存入其指定銀行賬戶的退回股款（如有）金額。
- 就全部及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而退回的申請股款（如有）及／或發售價與於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最高發售價之間的差價（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惟不計利息），將於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存入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申請人的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倘全球發售於2023年3月28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且任何包銷協議於上述時間或之前並無根據其各自條款終止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上述時間生效。倘投資者按公開分配詳情或於收到股票或股票生效前買賣股份，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我們將不會就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任何收據。

### 開始買賣

-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23年3月28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3年3月28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進行交易，股份的股份代號將為1405。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的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最終發售價

最終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46.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按每股發售股份最終發售價46.0港元計算，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459.9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 約90%的所得款項淨額或414.0百萬港元將於未來數年用於擴張本集團的門店網絡；及
- 餘額（約10%的所得款項淨額或45.9百萬港元）將用於一般企業用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就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及配發的1,919,800股額外股份收取約84.8百萬港元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額外所得款項淨額將根據上文所載用途進行分配。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 已接獲申請及認購意向

### 香港公開發售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認購不足。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白表eIPO服務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合共接獲1,412份有效申請，認購合共575,5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總數1,280,000股的約0.45倍，其中包括：

- 1,412份就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合共575,5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提出的有效申請，基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5.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每份申請的總認購額為5,000,000港元或以下，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甲組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640,000股的約0.90倍。
- 並無就香港公開發售乙組中的總認購額為5,000,000港元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提出的有效申請，基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5.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計算。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i)概無申請因付款未能兌付而遭拒絕受理；(ii)概無發現並拒絕受理無效申請；(iii)概無發現並拒絕受理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及(iv)概無發現申請認購超過640,000股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認購不足，已採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且704,500股發售股份已由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分配予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75,5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約4.5%，已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分配予1,412名獲接納申請人，其中1,051名申請人已獲配發一手發售股份。

於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本公告「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節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國際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11,519,000股國際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9倍。國際發售項下國際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2,223,5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約95.5%。

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1,919,800股發售股份，且國際發售項下共有111名承配人。合共90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國際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人數的約81.1%。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10,800股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國際發售股份（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約0.09%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0.08%。合共72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國際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人數的約64.9%。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7,200股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國際發售股份（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約0.06%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0.06%。

## 遵守上市規則的配售指引

### 已獲配售指引第5(2)段及上市規則第10.04條的同意的承配人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的規定及配售指引第5(2)段的同意，允許本公司分配該等發售股份予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持有本公司5%以下投票權的一名現有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詳情載列如下。

承配人	與本公司的關係	獲配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sup>(1)</sup>	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sup>(1)</sup>
SMALLCAP World Fund, Inc.	本公司現有少數股東	2,559,800	20%	1.99%

附註：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概無獨家保薦人、獨家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為其自身利益承購全球發售項下任何發售股份。向上述承配人配售的發售股份符合聯交所所授同意的所有條件。該等承配人處置各自獲分配的發售股份不受任何限制。

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i)概無於香港公開發售由公眾股東認購及於國際發售由承配人認購的發售股份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彼等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ii)概無已於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股東及已於國際發售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慣常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彼等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就對以彼等名義登記或彼等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而發出的指示；(iii)概無根據全球發售由或通過獨家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賬簿管理人或包銷商配售的發售股份已配售予身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或任何關連客戶(如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通過代名人)；及(iv)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彼等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作為一方)與已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認購人或承配人(作為另一方)之間並無任何附屬協議或安排。國際發售符合配售指引。

## 公眾持股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合共61,280,199股股份將由公眾人士持有，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47.62%（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確認，(i)緊隨全球發售後，概無承配人將個別地持有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以上；(ii)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ii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人士將持有的股份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iv)於上市時將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及(v)於上市時三大公眾股東不會持有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的規定。

##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獨家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即2023年4月20日（星期四））止隨時行使，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的最終發售價發行最多合共1,919,800股額外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不超過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超額分配1,919,800股股份，該超額分配將使用根據Good Taste Limited與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訂立的借股協議所借入的股份結算。該等借入股份可通過（其中包括）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使用以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於二級市場購買的股份或綜合使用上述方式進行結算。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網站[www.dpcdash.com](http://www.dpcdash.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將分別發佈公告。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禁售承諾

本公司、控股股東及本公司若干現有股東受以下關於股份的禁售承諾（「禁售承諾」）所規限。禁售承諾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名稱	上市後受禁售承諾規限的股份數目	上市後受禁售承諾所規限股份數目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sup>(1)</sup>	禁售期截止日期
本公司 (須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包銷協議遵守禁售責任) <sup>(2)</sup>	不適用	不適用	2023年9月27日
控股股東 (須根據上市規則及單獨作出的禁售承諾遵守禁售責任) <sup>(3)</sup>			
James Leslie Marshall先生、 Ocean Investments Limited及 Good Taste Limited	43,112,886	33.50%	2023年9月27日 (首六個月 期間(定義 見招股章程))  2024年3月27日 (第二個六個月 期間(定義 見招股章程))
本公司若干現有股東(控股股東除外) (須根據單獨作出的禁售承諾 遵守禁售責任) <sup>(4)</sup>	68,258,126	53.05%	2023年9月27日
合計	<b>111,371,012</b>	<b>86.55%</b>	

附註：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2)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8條，本公司於所示日期後可發行並無任何禁售責任的股份。

- (3) 有關控股股東禁售安排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包銷－禁售安排－根據上市規則向聯交所作出的承諾－(B)控股股東作出的承諾」及「包銷－禁售安排－控股股東根據禁售承諾作出的承諾」等章節。
- (4) 有關本公司若干現有股東的禁售安排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包銷－禁售安排－現有股東根據禁售承諾作出的承諾」一節。

##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獲達成後，公眾人士通過白表eIPO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交的1,412份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申請認購的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數目佔申請認購的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甲組			
100	1,051	100股股份	100%
200	126	200股股份	100%
300	40	300股股份	100%
400	17	400股股份	100%
500	33	500股股份	100%
600	8	600股股份	100%
700	12	700股股份	100%
800	8	800股股份	100%
900	17	900股股份	100%
1,000	39	1,000股股份	100%
1,500	9	1,500股股份	100%
2,000	11	2,000股股份	100%
2,500	7	2,500股股份	100%
3,000	9	3,000股股份	100%
3,500	3	3,500股股份	100%
4,000	5	4,000股股份	100%
4,500	7	4,500股股份	100%
5,000	2	5,000股股份	100%
6,000	1	6,000股股份	100%
8,000	1	8,000股股份	100%
10,000	2	10,000股股份	100%
25,000	1	25,000股股份	100%
35,000	1	35,000股股份	100%
40,000	1	40,000股股份	100%
50,000	1	50,000股股份	100%
合計	<u>1,412</u>	甲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1,412名	

香港公開發售包含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75,5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約4.5%。

##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編號（如有提供）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公佈：

- 不遲於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分別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dpcdash.com](http://www.dpcdash.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
- 於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2023年4月2日（星期日）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可以「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在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results.com.hk](http://www.iporeresults.com.hk)（或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英文）；<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中文））查閱；及
- 於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至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內的營業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查詢。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本公告「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編號／實益擁有人識別碼（如有關申請由代名人作為代理為其他人士的利益而作出），而本公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

務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向香港結算提供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所載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並非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僅提供實益姓名而非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因下文所述的個人私隱問題而不予披露。通過彼等經紀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兩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乃予以編纂，且並未於本公告中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 股權集中度分析

下表載列國際發售的股權集中度分析。

- 國際發售中最大承配人、前5大承配人、前10大承配人、前20大承配人及前25大承配人：

承配人	認購股份數目	上市後所持股份數目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上市後	上市後
			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所持股份數目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所持股份數目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最大	4,266,100	4,266,100	34.9%	30.2%	33.3%	29.0%	3.3%	3.3%
前5大	12,787,500	14,945,773	104.6%	90.4%	99.9%	86.9%	11.6%	11.4%
前10大	13,622,500	15,780,773	111.4%	96.3%	106.4%	92.6%	12.3%	12.1%
前20大	14,102,500	16,260,773	115.4%	99.7%	110.2%	95.8%	12.6%	12.5%
前25大	14,133,300	16,291,573	115.6%	99.9%	110.4%	96.0%	12.7%	12.5%

- 上市後最大股東、前5大股東、前10大股東、前20大股東及前25大股東：

股東	上市後所持		認購股份數目	認購股份數目	認購股份數目	認購股份數目	上市後所持	上市後所持	
	認購股份數目	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國際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佔國際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股份數目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股份數目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最大	0	43,112,886	43,112,886	0.0%	0.0%	0.0%	0.0%	33.5%	33.0%
前5大	0	80,105,979	80,105,979	0.0%	0.0%	0.0%	0.0%	62.3%	61.3%
前10大	2,559,800	90,872,352	90,872,352	20.9%	18.1%	20.0%	17.4%	70.6%	69.6%
前20大	2,559,800	97,695,389	97,695,389	20.9%	18.1%	20.0%	17.4%	75.9%	74.8%
前25大	2,559,800	100,068,590	100,068,590	20.9%	18.1%	20.0%	17.4%	77.8%	76.6%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的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